

上庄再生水厂二期工程项目（监理） 监理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上庄再生水厂二期工程项目（监理）已由北京市海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海淀发改（审）〔2025〕156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本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海淀区上庄镇、西北旺镇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一）再生水厂工程：新建污水处理厂1座，污水处理规模10.8万吨/天，总建筑面积50338.48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8785.7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1552.77平方米。包括粗格栅及提升泵房、综合处理车间（含细格栅、曝气沉砂池及膜格栅、生化池、MBR池及设备间、鼓风机房、加药系统、除臭系统、水源热泵房）、臭氧制备间、臭氧接触池及消毒池、清水池、综合泵房、巴氏计量渠、加药间、除臭设备间、污泥脱水系统、雨水调蓄池、门卫室、综合楼及厂区附属配套设施以及信号塔和电力线杆改移工程。（二）进退水管线工程：新建DN1800毫米-DN2200毫米污水（进水）管线1790米，DN1600毫米污水（退水）管线229米，DN1200毫米雨水管线222米。（三）降水工程：综合处理车间、粗格栅及提升泵房、臭氧接触池及消毒池、清水池、综合泵房、除臭车间、污泥脱水车间、综合楼、雨水调蓄池的降水工程；顶管工作井、退水管线、雨水管线的降水工程。

工程概算（估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 ☐ 工程估算投资额_____（万元）
☐ 工程概算投资额_____（万元）
☒ 建筑安装工程费68542.53（万元）

2.3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641日历天

2.4 本工程的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招标图纸所示全部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地基换填工程、边坡支护工程、砌筑工程、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金属结构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保温工程、脚手架工程、模板及垂直运输工程、降水工程、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油漆涂料工程、其他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中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弱电工程、仪表自控工程、暖通工程、室外雨污水工程、室外给水工程、室外消防工程、室外供热管线、水处理设备及工艺管道工程、进退水管线工程（包括工作坑及顶管工程）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的监理工作（包含对本项目提供保修期相关监理服务）。

2.5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专业、等级）工程监理资质，具有近十年已竣工的监理合同额在320万元及以上或水处理规模4万吨/日以上的净水厂/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厂（近年类似工程描述）监理业绩。其中，申请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具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在工程施工期间，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不可以（可以或不可以）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3.2 本工程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中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3.3 其他资格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_____否决性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其他信誉要求予以评定。

其他信誉要求_____/_____

4.3 安全管理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安全管理风险企业_____采用_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方法采用_____有限数量制_____（合格制或有限数量制）。采用有限数量制时，当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_7_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_7_____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_____2026_____年_____08_____月_____11_____日_____09_____时_____00_____分至_____2026_____年_____08_____月_____17_____日_____17_____时_____00_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_____https://ggzyfw.beijing.gov.cn_____）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2026_____年_____08_____月_____24_____日_____09_____时_____00_____分。申请人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_____https://ggzyfw.beijing.gov.cn_____）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以回执载明的上传成功时间为准。

7.2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_____https://ggzyfw.beijing.gov.cn_____上发布，同时在_____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_____北京市海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_____。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镇北坞创新园北区8号楼

联 系 人： 郝工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宏信天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工业开发区云杉路289号

联 系 人： 陈博维

电 话： 17600504530

传 真： /

电子邮箱：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郝工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7600504530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察联系方式：010-58405818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郝工

17600504530

电 话： 13691501101

传 真： /

电子邮箱： hongxintiancheng@126.com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吴建

日期： 2026 年 08 月 10 日